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出的专项说明，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该事项的进展状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二）公司监事会认同公司董事会对于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拟采取的措施，监事会将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